

附件

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方案

为做好我校 2021 年职称评审工作，根据《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》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 第 40 号）、《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20〕100 号）、《关于印发广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及配套规定的通知》（粤人社规〔2020〕33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特制定本职称评审实施方案。

一、本年度开展评审的系列、专业

根据学校岗位设置情况，本年度开展教学系列、科研系列、实验系列、图书资料系列的职称评审，评审专业以实际申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学校的岗位使用计划

根据我校岗位设置，结合我校师资队伍现状、岗位空缺情况及学校发展需求，制订本岗位评审计划：

序号	项目	正高	副高	中级	初级
1	岗位总数	14	95	269	94
2	已聘岗位数	3	45	193	37
3	剩余岗位数	11	50	76	57
4	本次评审计划数	4	23	36	36
	其中：思政课教师	0	2	2	2
	其中：专职辅导员	0	1	7	7

备注：转评人员、已聘未评人员在本次评审通过获得职称，不计入本年度计划数。

三、评审工作机构

) 成立惠

业

人,

员会, 负责: 系 | 亭

宙丁

且：

〔五〕 职称代表性成果送审 月中旬-下旬
刀

六、2020年度职称评审通过人员聘用情况

2020年度，我校共32人通过职称评审，已完成备案并颁发证书。按照竞聘上岗原则，除2名已离岗外，其他30名已完成聘任并享受相应的工资待遇，具体聘任情况见《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职称评审通过人员聘任情况》（附表1）。

七、未获职称已聘用人员情况

经梳理，学校有55人聘用在副教授及以上尚未取得对应的职称，具体情况详见《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未获职称已聘用人员名单》（附表2）。为保障顺利衔接和平稳过渡，本年度作为过渡期，学校于2021年度职称评审前，发布政策解读文件，并督促上述人员参加2021年度的职称评审，取得相应职称证书。其中初级职称满3年的硕士学历人员申报初级职称或满4年的一等学历学历或学士学位申报中级和初级职称。

2022年度开始，博士學位申報，需取得其目前所任的一級及以上專業技術職務，其他申報一級及以上專業技術職務人員，方可由低申報級別職務。

学校进一步完善聘任管理办法，规范聘任工作。

附件：1.《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度职称评审通过人员聘任情况》（附表1）

2.《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未获职称已聘用人员名单》（附表2）

